



合同编号：_____

政府采购合同 (服务类)



项目名称：柯桥区委政法委行刑衔接监督模型采购项目

中国移动
China Mobile

甲方：中共绍兴市柯桥区委政法委员会

乙方：浙江移动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地：绍兴市柯桥区

签订日期：2025年6月27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中共绍兴市柯桥区委政法委员会(以下简称：甲方)和浙江移动数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一、服务内容及标准

本项目的实施将围绕行刑衔接监督模型的建设展开，旨在通过智能化手段，有效弥补传统行刑衔接的短板，为构建更加公正、高效、透明的法治环境提供技术支撑。

二、服务价格

序号	服务内容	综合单价(元)	合价(元)
1	柯桥区委政法委行刑衔接监督模型采购项目	990000	990000
总价合计金额大写： <u>玖拾玖万元整</u> 小写：¥： <u>990000</u> 元			

三、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 1、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 2、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 3、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四、知识产权

- 1、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乙方还应及时澄清相关信息，使甲方声誉免受损害，甲方保留追责的权利。



2、本地化适配部分需向甲方提供全部源代码和技术设计文档，甲方拥有完整的所有权及不限次数的使用权和二次开发权，软件的一切知识产权及完整所有权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扩散或提供给第三方使用。

3、乙方保证所提供的系统、应用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如发生此类纠纷，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并负责解决。甲方项目内提供的系统、项目成果应保证质保期内免费修改、扩容、升级，质保期后继续使用不收取费用。

五、履约保证金

无。

六、项目服务期限及实施地点

1、质保与服务周期:本项目产品质量保证期（免费保修期）为1年，自项目验收合格后计算。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负责免费对运行中出现的故障进行解决，提供系统的维护。

2、实施地点: 绍兴市柯桥区

七、技术培训

乙方对上岗人员按规定进行岗位培训，并对上岗人员定期进行职业道德、操作技能及礼貌礼节等相关培训，端正服务态度、提高服务质量，遵守各项规章制度及工作规范。

八、质量保证

1、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九、验收

验收按国家有关规范标准（国家无验收规范标准的按双方合同规定的要求）进行。

甲方保留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或相关技术专家参与验收的权利。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十、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 7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40%；完成相关系统设计、开发、数据整理入库、工作文档提交并部署上线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40%；经甲方最终验收合格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20%。

十一、结算原则

- 1、招标文件、更正公告、中标供应商的中标报价等作为结算依据；
- 2、中标总价一次性包死，不再调整。

十二、其他要求

乙方按规定程序和安全文明服务有关要求进行实施，承担服务过程中的各种意外，其责任由乙方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十三、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缴纳。

十四、通知和送达

1、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以双方约定的传真或电子邮件发出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均视为已向对方当事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上述送达方式或者地址的，应于 3 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在对方当事人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变更前的约定送达方式或者地址仍视为有效。

2、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之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传真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挂号寄出或者交邮之日之次日视为送达。

十五、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验收项目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2、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服务成果或者实施服务，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迟延履行违约金按每迟延履行一日的应提供而未提供服务价格的 0.05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5%；迟延履行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3、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 0.05%计



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5%；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4、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5、除前述约定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6、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或者成交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十六、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七、合同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将争议提交绍兴仲裁委员会柯桥分会仲裁。

十八、合同履行

1、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合同义务，除不可抗力外，乙方不得延迟履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因不可抗力，乙方遇到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理由、预期延误时



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履行的具体时间。

2、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或中止或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3、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4、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双方对已完成部分进行结算，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十九、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一式五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二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

2、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2) 中标或者成交通知书；
- (3) 投标或者响应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4) 采购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3、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中共绍兴市柯桥区委政法委员会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胡伟丽

签名日期：2025年6月27日

乙方（盖章）：浙江移动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地卦：

开户行：

开户账号: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名日期：2025年6月27日



附件 1

一、服务内容

序号	类别	名称	功能描述
1	行政机关将涉嫌刑事犯罪案件移送公安机关, 公安机关是否存在有案不立的监督专题。(11个模型)	生产、销售不符合安全标准的食品罪监督模型	
2		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罪监督模型	
3		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罪监督模型	
4		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罪监督模型	
5		假冒注册商标罪监督模型	
6		生产、销售伪劣产品罪监督模型	
7		污染环境罪监督模型	
8		伪造、变造、买卖国家机关公文、证件、印章罪监督模型	
9		非法经营罪监督模型	
10		非法采矿罪监督模型	
11		妨碍药品管理罪监督模型	
12	公安机关作出行政处罚, 是否存在涉嫌刑事案件犯罪应立案而未立案、以罚代刑的监督专题。(6个模型)	赌博罪监督模型	
13		盗窃罪监督模型	
14		组织、强迫、引诱、容留、介绍卖淫罪监督模型	
15		危险驾驶罪监督模型	
16		非法制造、买卖、运输、储存危险物质罪监督模型	
17		故意伤害罪监督模型	
18		危险驾驶罪监督模型	
19		强制猥亵罪监督模型	
20	公安机关作出不立案、撤销案件、终止侦查刑事案件中需要行政处罚的案件, 是否存在应当移交而未移交给行政機關的监督专题。(8个模型)	寻衅滋事罪监督模型	
21		非法经营罪监督模型	
22		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用于骗取出口退税、抵扣税款发票罪监督模型	
23		故意伤害罪监督模型	
24		盗窃罪监督模型	
25		诈骗罪监督模型	
26	检察院作出不起诉决定的刑事案件中需要行政处罚的案件, 是否存在应当移交而未移交给行政機關的监督专题	盗窃罪监督模型	
27		诈骗罪监督模型	
28		故意伤害罪监督模型	
29		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用于骗取出口退税、抵扣税款发票罪监督模型	
30		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监督模型	
31		赌博罪监督模型	
32		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犯罪所得收益罪监督模	



		题。(10个模型)	型
33			开设赌场罪监督模型
34			交通肇事罪监督模型
35			制作、复制、出版、贩卖、传播淫秽物品牟利罪监督模型
36		法院判决免于刑事处罚和无罪刑事案件中需要行政处罚的案件,是否存在应当移交而未移交给行政机关的监督专题。(1个模型)	法院内部审判业务系统中判决免于刑事处罚和无罪刑事案件监督模型
37	模型数据治理	数据盘点及标准化	数据资源盘点
38			制定数据标准
39		数据采集及转换	数据对接
40			数据抽取
41			数据清洗
42			数据整合
43			数据质检规则制定
44			数据基础库开发
45			数据主题库开发
46			数据资源目录
47	文书解析	文书处理	卷宗材料入卷
48			卷宗质量检测
49			材料格式标准化
50			卷宗材料识别
51			材料编目归目
52			材料数据解构
53		文书应用	卷宗应用
54		文书管理	目录模版管理
55	综合应用	专题分析应用	首页 UI
56			数据来源
57			监督点筛查情况
58			风险案件数量趋势
59			风险案件地域分布
60			风险案件数量 TOP10 案由
61			风险案件数量 TOP10 单位
62		风险线索	线索查询
63			线索列表



64			线索详情
65			线索处置
66			线索办理
67		协作处置中心	安装部署调试

二、服务要求

2.1 本次招标性能要求

本项目建设的各应用系统之间联系紧密，需要进行数据或功能的相互调用，所以应用系统的性能要求较高，在性能上，对处理性能应满足如下要求：

系统需满足 7×24 的运作，同时要做好数据备份；

系统故障恢复时间少于 30 分钟；

不出现以下情况：无故退出系统，发生系统不可控制的故障提示，因系统故障导致操作系统或机器无法正常操作；

网络性能需求：

速率：至少 100Mbps 网络连接，推荐与中间层服务器以 1000Mbps 连接；

延时： $<20\text{ms}$ (以大小 1024 字节的测试数据包返回结果为准)；

丢包： $<0.1\%$ (以大小 1024 字节的测试数据包返回结果为准)；

系统平均响应时间小于 2s。

2.2 本次等级保护测评实施要求

乙方全面负责项目的整体实施，包括：项目管理、项目实施进度、系统测试、实施保障、系统验收、系统试运行等工作。须提供详细的实施计划书，明确实施过程中各阶段的工期及实施内容。

乙方应按质量管理体系规范要求，针对招标项目实施过程及交付结果进行质量规划、管理、控制。

2.2.1 质量控制：乙方一旦中标必须提交正式的质量计划，必须接受甲方的质量监督检查，无条件接受甲方提出的质量问题整改要求，承担质量责任及因质量问题导致的进度延迟责任。

2.2.2 进度控制：根据项目建设周期，乙方在投标文件中应根据对项目的理解做出项目实施的初步计划，成为乙方后必须提交正式工作方案，明确招标项目工作的方式、方法、过程步骤、按阶段分解的详细计划、对应计划应提交的工作成果、需要甲方协调与配合的事项，并经甲方审核、批准。



2.2.3 系统测试：甲方有权监督和管理投标项目的测试，以保证系统的处理速度和响应时间，测试和细化各种技术方案，选择最优化配置。

2.2.4 试运行：试运行期间应对试运行过程中提出的修改需求和问题及时调整、修改，接受并服从甲方的监督、管理要求，无条件提供中间过程工作成果。对在系统使用中发生的功能和性能问题及时反馈，及时进行整改。

2.2.5 系统验收：乙方在试运行期满合格后，可以按照预先提交用户并得到确认的验收方案安排对各个系统模块进行验收。

2.2.6 沟通协调：乙方必须在投标文件中阐述项目沟通计划，确保乙方与甲方之间信息沟通顺畅，全程接受省政法委监督监管。

2.3 本次安全保密知识产权建设要求

系统的安全性是项目稳定运行实施的基础，既要保证信息共享利用，又满足安全管理的需要。本项目建设需符合国家《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及相关文件要求。全方位的安全体系建设，需要从网络安全、管理安全、应用安全和数据安全等方面综合考虑。

网络安全：主要依托政法委现有网络安全系统进行防护。

管理安全：健全的安全管理体系是各种安全防范措施得以有效实施、网络系统安全实现和维系的保证，安全技术措施和安全管理措施可以相互补充，共同构建全面、有效的信息安全保障体系。管理安全主要考虑如下方面的内容：安全管理机构、安全管理制度、人员安全管理、系统建设管理、系统运维管理。

应用安全：在应用系统的生命周期中，系统设计和开发阶段进行安全防护是对应用系统安全控制的一个重要手段。对于新上线的应用系统应同步考虑身份鉴别、访问控制、安全审计、剩余信息保护、通信完整性、通信保密性、抗抵赖、软件容错、资源控制等方面的设计。

数据安全：数据安全包括数据库安全需求、数据传输安全需求、数据存储安全需求等构成。数据安全主要考虑如下方面的内容：数据完整性、数据保密性、数据备份和恢复。

知识产权：本地化适配部分需向甲方提供全部源代码和技术设计文档，甲方拥有完整的所有权及不限次数的使用权和二次开发权，软件的一切知识产权及完整所有权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扩散或提供给第三方使



用。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系统、应用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如发生此类纠纷，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并负责解决。乙方项目内提供的系统、项目成果应保证质保期内免费修改、扩容、升级，质保期后继续使用不收取费用。

2.4 售后要求

2.4.1 质保与服务周期：本项目产品质量保证期（免费保修期）为1年，自项目验收合格后计算。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负责免费对运行中出现的故障进行解决，提供系统的维护。乙方提供的项目现场实施服务的服务级别为5*8，即工作时间为周一到周五的08:30-17:30（具体工作起止时间可与用户协商）。

2.4.2 应用软件升级服务。要求乙方承诺在系统维护服务期间，甲方可以免费享有使用乙方的本项目软件应用功能的升级服务，服务方式为乙方提供升级版本的程序及其文档，并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

2.4.3 快速响应服务：对应用系统严重错误等紧急问题在2小时内到达现场，当天处理。

2.4.4 系统管理员的响应服务：乙方在维护期内对于在使用过程中系统管理员及常驻技术人员无法解决的紧急问题，乙方应另外派出技术人员赶到用户现场，排除故障；对于一般性的问题，乙方应通过电话、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为政法委系统管理员提供技术支持。

2.4.5 定期环境检修服务：在系统投入运行后，乙方在维护期内应派出技术人员实施定期现场例行巡检服务。主要工作内容包括：收集用户使用信息，对网络环境的检查、清理，解答用户疑难，通报开发方近期相关项目的应用经验等工作，并将结果及时反馈政法委信息化管理部门。

2.4.6 热线技术支持服务：系统投入运行后，应为系统管理员建立热线技术支持服务。对于用户在使用方面的疑难，以及系统方面的疑难将由乙方专项技术人员，建立专门的在线支持和问题解答。提供热线电话支持，传真和邮件响应（邮件回复时间不超过八小时）。

2.5 其它团队要求

2.5.1 在项目实施的阶段，乙方需确保2人以上专业技术人员负责设计、开



发、调试培训、试运行和验收等整体实施工作。

2.5.2 乙方应保持项目团队稳定。未经甲方同意，项目关键岗位人员在项目整体验收前不得变更；项目实施全过程中，项目团队成员变更不得大于 30%，且须经甲方同意。



中国移动
China Mobile

